

檔 號：  
保存年限：

## 教育部 書函

地址：10051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  
傳 真：(02)2397-6915  
聯絡人：呂賴艷  
電 話：(02)7736-5610

受文者：國立暨南國際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2年4月8日

發文字號：臺教綜(五)字第1020052213號

速別：最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附件1各地方政府及部屬館所聯絡窗口表、附件2各區大專校院聯絡窗口表、附件3H7N9流感Q&A、附件4傳染病指定隔離醫院及應變醫院名單

(0052213A00\_ATTCH2.docx、0052213A00\_ATTCH5.doc、

0052213A00\_ATTCH7.doc、0052213A00\_ATTCH9.doc，共4個電子檔案)

主旨：為因應大陸地區H7N9流感疫情，請務必依說明事項辦理相關防治措施，請查照。

說明：

一、行政院於本(102)年4月3日成立H7N9流感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並將「H7N9流感」公告為第五類法定傳染病，本部亦配合成立「教育部H7N9流感疫情應變小組」。請即成立相關防疫小組，啟動防治工作，隨時注意疫情資訊，採取適當防疫措施，並建立統一發言人機制。

二、請務必辦理下列防治工作：

(一)請切實掌握學生及教職員工前往大陸地區學術交流、旅遊等名單及其健康狀況，持續宣導自我防護及記錄。近期如至大陸病例地區，返國時出現發燒或類流感症狀，可於機場尋求檢疫人員協助；返家後如有不適，應戴上口罩儘速就醫，向醫師說明旅遊及接觸史。

(二)請加強宣導學生、教職員工及家長避免接觸禽鳥，非必要或無防護下，應避免與鳥、鴿、雞、鵝及鴨等飛禽接觸；如需清洗飼養禽鳥排泄物時，一定要戴口罩、膠質



學生事務處

手套及用肥皂洗淨雙手。

- (三)請慎選餐食食材，其肉品應選用經政府輔導驗證，取得CAS優良肉品標誌或經衛生各級屠宰檢查合格之生鮮肉品；食用雞、鴨、鵝（含蛋類）請務必完全熟食。
- (四)請落實正確且勤洗手等個人衛生措施；雙手避免任意碰觸眼、鼻、口等黏膜；咳嗽、打噴嚏應遮掩口鼻。
- (五)如發現有急性呼吸道症狀者，應讓其戴上口罩(或主動提供其口罩)，留置於單獨空間(應設於非人潮必經之處，不需獨立空調，但要保持空氣流通)，並協助其儘速就醫及返家休息，儘量不上班、不上課。如住宿生罹病，除就醫外，於宿舍中應安置於與健康學生有所區隔之處，提供適當照護，直至症狀緩解後24小時。
- (六)各單位應備妥相關物資(例如口罩、耳溫槍等)，並應供應足夠的洗手設施及充足的洗手時間，洗手臺應備有肥皂、洗手乳等清潔用品。並請抽查所轄學校整備情形。
- (七)應定期清潔學生、幼兒經常接觸的物品表面，如鍵盤、課桌椅、門把、公共區域的公共用品、教具等，並穿戴手套及口罩進行清潔作業。
- (八)如有疫情發生，務必配合當地衛生機關，且隨時與醫院及衛生機關保持聯繫，關心及瞭解學生健康狀況，加強校園相關衛生教育，並依規定通報本部校園安全通報中心。

三、為建置本部H7N9流感疫情應變小組聯絡窗口，請於本(102)年4月9日(星期二)前，將聯絡名單(含聯絡電話、傳真號碼、電子信箱)以電子郵件方式提供以下窗口：

- (一)各地方政府：請提供給本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盧俊旭專員，聯絡電話04-37061351，傳真04-23321090，e-p001@mail.tpde.edu.tw（如附件1）。
- (二)各社教館所：請提供給本部終身教育司趙珮嵐小姐，聯

絡電話02-77365687，傳真02-

23976926，kitty711031@mail.moe.gov.tw（如附件1）。

(三)各大專校院：請提供給各區護理師召集代表（如附件2）

(四)部屬機關：請提供給本部綜合規劃司呂賴艷小姐，聯絡  
電話02-7735610，傳真02-

23976915，alyssa@mail.moe.gov.tw。

四、檢附行政院衛生署疾病管制局公告之「H7N9流感Q & A」及「傳染病指定隔離醫院及應變醫院名單」各1份（如附件3及附件4），請參考運用。

五、有關最新疫情等相關資訊，請參閱行政院衛生署疾病管制局（民眾版）網站(<http://www.cdc.gov.tw>)之「H7N9流感專區」，或行政院衛生署疾病管制局（專業版）網站

（<http://www.cdc.gov.tw/professional/index.aspx>），路徑為：傳染病介紹-第五類法定傳染病-H7N9流感內容；如有疑問，可撥打免付費民眾疫情通報及關懷專線1922洽詢。

正本：各公私立大專校院(國立空中大學、高雄市立空中大學除外)、部屬機關(構)

副本：本部各單位、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桃園縣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均含附件)

102/04/08  
18:16:04

## H7N9 流感 Q & A

**Q:** 目前有人用 H7N9 流感疫苗嗎？

**A** 目前全球尚無人用 H7N9 流感疫苗。

:

**Q:** H7N9 流感會不會人傳人？

**A** H7N9 流感病毒屬於禽流感病毒，過去國際上所發現人類感染 H7 亞型的流感病毒也多來自接觸傳染，但至目前為止，此次中國大陸民眾感染 H7N9 流感確定病例的具體傳染途徑仍未確定。

**Q:** H7N9 流感病毒與以前的 H1N1、H5N1 或其他流感病毒相比，毒性或傳染力有比較強嗎？

**A** 由於目前中國大陸人類傳染 H7N9 流感確定病例數有限，所以目前對於毒性或傳染力的資料相當有限，尚待進一步研究。

**Q:** 目前流感抗病毒藥劑可用於治療 H7N9 流感嗎？

**A** 根據目前 H7N9 流感病毒之基因序列比對結果，推估流感抗病毒藥劑應可用於治療 H7N9 流感，但仍需進一步臨床資料確認。

**Q:** 請問公費流感抗病毒藥劑使用對象？

**A** 1.目前公費流感抗病毒藥劑之使用對象包括：(1)符合 H5N1 流感調查病例定義者、(2)H5N1 流感「疑似病例」、「可能病例」或「確定病例」之密切接觸者、(3)符合「流感併發重症」通報病例、(4)孕婦經評估需及時用藥者、(5)伴隨危險徵兆之類流感患者、(6)重大傷病、免疫不全或具心肺血管疾病、肝、腎及糖尿病等之類流感患者、(7)過度肥胖之類流感患者 (BMI>=35)、(8)經傳染病防治醫療網正/副指揮官認可之類流感群聚事件、(9)「高燒持續 48 小時之類流感患者」及(10)「家人/同事/同班同學有類流感發病者」

2.原流感季擴大用藥之 2 個條件(高燒持續 48 小時、家人/同事/同班同學有類流感發病者)，適用期間從即日起至 102.4.30 止。

3.合約配置點請至疾病管制局網站專業版/傳染病介紹/第四類法定傳染病/ 流感併發症/抗病毒藥劑/合約配置點一覽表

(<http://www.cdc.gov.tw/professional/ContractDistribution.aspx?treeid=BEAC9C103DF952C4&nowtreeid=FD0334AA1BE08543>)查詢。

**Q:** 自中國大陸返台，於下飛機時有發燒、身體不適的情形，該如何處理？

**A** 入境時，若有發燒(38 度°C以上)、咳嗽等疑似症狀，且發病前 7 日內曾至中國大陸 H7N9 流感病例發生地區之旅客，請主動告知機場檢疫站，檢疫人員將協助後送至醫院就醫，直到排除感染禽流感為止。

**Q: 個人如何避免感染 H7N9 流感？**

**A 1.**勤洗手，雙手避免任意碰觸眼、鼻、口等黏膜。

2.保持空氣流通，咳嗽、打噴嚏需遮掩口鼻，若出現發燒、咳嗽、喉嚨痛等呼吸道症狀，應戴口罩並就醫，儘量不上班、不上課。

3.避免接觸禽鳥及其分泌物，若不慎接觸，應馬上以肥皂澈底清潔雙手。

4.禽肉及蛋類澈底煮熟。

5.料理生鮮禽畜肉品及蛋類後立即洗手，刀具、砧板也要澈底清洗後才能再度使用。

6.不要購買或飼養來源不明或走私的禽鳥。

7.非必要或無防護下，避免到生禽宰殺處所、養禽場及活禽市場。

8.禽畜業工作者於作業過程時，應穿戴個人防護設施；工作後，應做好清消工作。

9.一般民眾平時應養成良好個人衛生習慣、注意飲食均衡、適當運動及休息，維護身體健康。

10.有禽鳥接觸史、流行地區旅遊史的民眾，若出現發燒、喉嚨痛、咳嗽、結膜炎等症狀，請戴口罩儘速就醫，並主動告知接觸史、工作內容及旅遊史等。

11.口罩是居家常備保健物品，宜適量準備。

**Q: 家裡如果有養寵物禽鳥的人要怎麼辦？**

**A 1.**家中飼養禽鳥需避免與野鳥接觸或共用食器。

2.定期清洗、消毒養禽設備及其排泄物，清消時應戴口罩。

3.避免直接接觸家禽、鳥類或其糞便。接觸過家禽、鳥類或其分泌物後，要立刻用肥皂和清水徹底洗淨雙手。

4.自家飼養的禽鳥死亡時，請密封包裝後，以一般廢棄物處理，由垃圾車清運；如有疾病疑慮，可洽所在地動物防疫機關處理。

5.接觸禽畜後 10 天內，如出現發燒、咳嗽、喉嚨痛等類流感症狀或結膜炎，請戴口罩就醫，並主動告知禽鳥接觸史。

**Q: 我如果出現相關症狀應該怎麼做？**

**A** 如出現發燒、咳嗽、流鼻水、打噴嚏、肌肉酸痛、頭痛或極度倦怠感等類流感症狀，應立即配

：戴口罩就醫，並告知醫師相關病史、工作史、禽畜接觸史及旅遊史；如醫師經臨床診斷認為疑似病例，將依規定向衛生單位通報及治療。

**Q: 吃雞鴨肉或蛋類，會不會感染 H7N9 禽流感病毒？**

**A 1.**食物 70°C 以上的烹煮，可以使其病毒不活化。因此，熟食禽肉相關製品是安全的，但烹煮前的冷凍及解凍過程應謹慎為是，且應避免生熟食交互感染。

2.截至目前為止，尚無實例顯示人們經由食用「煮熟」的禽肉製品而被感染；惟走私食品無經過任何食物品質之控管，包括活體之取得及宰殺、生禽肉之保存、製造過程及運送過程之衛生條件等環節實難以評估。

**Q: 出外旅遊如何避免感染 H7N9 流感？**

**A 1.**注意飲食衛生，禽類、蛋類及其製品一定要煮熟才能食用。

:

2.非必要或無防護下，請儘量避免前往高病原性禽流感流行地區。

3.勤洗手。

4.如果出現發燒、咳嗽、喉嚨痛等類流感症狀，則旅程延期或取消。

5.到 H7N9 流感流行地區避免前往鳥園、農場、禽畜養殖場、生禽宰殺或販賣場所，並避免餵食禽鳥，若不慎接觸禽鳥及其分泌物，應馬上以肥皂澈底清潔雙手。

6.旅途中若出現發燒、咳嗽、喉嚨痛、結膜炎等症狀，立即告知領隊，戴口罩儘快就醫。

**Q: 針對此次中國大陸發生 H7N9 流感疫情，政府有那些因應措施？**

**A 1.**立即提升防疫應變等級，加強疫情監測及不明原因嚴重肺炎病例、肺炎群聚、醫護人員感染；不明原因肺炎之檢體檢測。

2.即刻提升機場港口檢疫措施，並責成醫界提高警覺與加強醫院感染管制。

3.公費流感抗病毒藥劑擴大對象，延長至 102 年 4 月 30 日止。

4.持續加強媒體溝通及宣導，提醒民眾避免接觸鳥禽並做好個人防護措施。

**Q: 可以在哪裡看到更多有關禽流感的資訊？**

**A**更多資訊歡迎參閱 [H7N9 流感防治專區\(民眾版\)](#)、[H7N9 流感防治專區\(專業版\)](#)。

:

## 傳染病指定隔離醫院及應變醫院名單

有效期間：中華民國 100 年 8 月 1 日至 103 年 7 月 31 日

◎中華民國 101 年 02 月 20 日至 103 年 7 月 31 日

◎◎中華民國 101 年 08 月 17 日至 103 年 7 月 31 日

◎◎◎中華民國 102 年 01 月 01 日至 103 年 7 月 31 日

縣市別	醫院名稱	指定類別
臺北市	臺北市立聯合醫院和平婦幼院區	應變醫院 (就地收治)
	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	隔離醫院
	長庚醫療財團法人臺北長庚紀念醫院	
	國泰醫療財團法人國泰綜合醫院	
	臺北市立聯合醫院仁愛院區	
	臺北市立聯合醫院中興院區	
	臺北市立聯合醫院忠孝院區	
	臺北市立聯合醫院陽明院區	
	臺北市立萬芳醫院—委託財團法人私立臺北醫學大學辦理	
	臺北醫學大學附設醫院	
	振興醫療財團法人振興醫院	
	新光醫療財團法人新光吳火獅紀念醫院	
	基督復臨安息日會醫療財團法人臺安醫院	
	三軍總醫院附設民眾診療服務處	
	財團法人臺灣基督長老教會馬偕紀念社會事業基金會馬偕紀念醫院	
	行政院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臺北榮民總醫院	
國軍松山總醫院附設民眾診療服務處		

縣市別	醫院名稱	指定類別
新北市	新北市立聯合醫院三重院區	應變醫院 (就地收治)
	醫療財團法人徐元智先生醫藥基金會亞東紀念醫院	隔離醫院
	財團法人基督長老教會馬偕紀念醫院淡水分院	
	新北市立聯合醫院板橋院區	
	財團法人天主教耕莘醫院	
	行政院衛生署臺北醫院	
	行天宮醫療志業醫療財團法人恩主公醫院◎◎	
	財團法人佛教慈濟綜合醫院臺北分院	
	國泰醫療財團法人汐止國泰綜合醫院	
	行政院衛生署雙和醫院(委託臺北醫學大學興建經營)	
臺中市	行政院衛生署臺中醫院	應變醫院 (就地收治)
	行政院衛生署豐原醫院◎◎◎	隔離醫院
	行政院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臺中榮民總醫院	
	中國醫藥大學附設醫院	
	中山醫學大學附設醫院	
	澄清綜合醫院	
	澄清綜合醫院中港分院	
	童綜合醫療社團法人童綜合醫院	
	光田醫療社團法人光田綜合醫院沙鹿總院	
	李綜合醫療社團法人大甲李綜合醫院	

縣市別	醫院名稱	指定類別
	國軍臺中總醫院附設民眾診療服務處	
	仁愛醫療財團法人臺中仁愛醫院	
	清泉醫院	
臺南市	行政院衛生署臺南醫院	應變醫院 (就地收治)
	奇美醫療財團法人奇美醫院	隔離醫院
	國立成功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	
	臺灣基督長老教會新樓醫療財團法人臺南新樓醫院	
	臺灣基督長老教會新樓醫療財團法人麻豆新樓醫院	
	臺南市立醫院	
	奇美醫療財團法人柳營奇美醫院	
	行政院衛生署胸腔病院	
	奇美醫療財團法人佳里奇美醫院◎	
	高雄榮民總醫院臺南分院◎	
郭綜合醫院		
高雄市	行政院衛生署旗山醫院◎	應變醫院 (就地收治)
	高雄市立民生醫院◎◎◎	隔離醫院
	國軍左營總醫院附設民眾診療服務處	
	國軍高雄總醫院附設民眾診療服務處	
	阮綜合醫療社團法人阮綜合醫院	
	高雄市立小港醫院	
	義大醫療財團法人義大醫院	

縣市別	醫院名稱	指定類別
	健仁醫院	
	行政院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高雄榮民總醫院	
	財團法人私立高雄醫學大學附設中和紀念醫院	
	高雄市立聯合醫院	
	長庚醫療財團法人高雄長庚紀念醫院	
基隆市	行政院衛生署基隆醫院	應變醫院 (就地收治)
	長庚醫療財團法人基隆長庚紀念醫院	隔離醫院
新竹市	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新竹分院	應變醫院 (就地收治)
	財團法人馬偕紀念醫院新竹分院	隔離醫院
	國軍新竹地區醫院附設民眾診療服務處	
	國泰醫療財團法人新竹國泰綜合醫院	
嘉義市	行政院衛生署嘉義醫院	應變醫院 (就地收治)
	戴德森醫療財團法人嘉義基督教醫院	隔離醫院
	財團法人天主教聖馬爾定醫院	
	臺中榮民總醫院嘉義分院	
宜蘭縣	國立陽明大學附設醫院	應變醫院 (就地收治)
	財團法人羅許基金會羅東博愛醫院	隔離醫院
	財團法人天主教靈醫會羅東聖母醫院	
	臺北榮民總醫院員山分院	
	臺北榮民總醫院蘇澳分院	

縣市別	醫院名稱	指定類別
桃園縣	行政院衛生署桃園醫院新屋分院	應變醫院 (就地收治)
	行政院衛生署桃園醫院	隔離醫院
	敏盛綜合醫院	
	握新醫院	
	長庚醫療財團法人林口長庚紀念醫院	
	國軍桃園總醫院附設民眾診療服務處	
	財團法人天主教聖保祿修女會醫院	
	怡仁綜合醫院	
	臺北榮民總醫院桃園分院◎	
新竹縣	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竹東分院	應變醫院 (就地收治)
	東元綜合醫院	隔離醫院
	行政院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竹東榮民醫院	
	天主教仁慈醫療財團法人仁慈醫院	
苗栗縣	行政院衛生署苗栗醫院	應變醫院 (就地收治)
	李綜合醫療社團法人苑裡李綜合醫院	隔離醫院
	財團法人為恭紀念醫院	
	大千綜合醫院	
南投縣	行政院衛生署南投醫院	應變醫院 (就地收治)
	臺中榮民總醫院埔里分院◎	隔離醫院
	埔基醫療財團法人埔里基督教醫院	

縣市別	醫院名稱	指定類別
	竹山秀傳醫院	
彰化縣	行政院衛生署彰化醫院	應變醫院 (就地收治)
	財團法人彰化基督教醫院	隔離醫院
	財團法人彰化基督教醫院二林分院	
	財團法人彰化基督教醫院鹿基分院	
	秀傳醫療財團法人彰濱秀傳紀念醫院	
	秀傳醫療社團法人秀傳紀念醫院	
	員生醫院	
伍倫醫療社團法人員榮醫院		
雲林縣	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雲林分院	應變醫院 (就地收治)
	國立成功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斗六分院	隔離醫院
	財團法人天主教若瑟醫院	
	中國醫藥大學北港附設醫院	
	長庚醫療財團法人雲林長庚紀念醫院	
	財團法人彰化基督教醫院雲林分院	
嘉義縣	長庚醫療財團法人嘉義長庚紀念醫院	應變醫院 (就地收治)
	行政院衛生署朴子醫院	隔離醫院
	臺中榮民總醫院灣橋分院	
	財團法人佛教慈濟綜合醫院大林分院	
屏東縣	行政院衛生署屏東醫院	應變醫院 (就地收治)

縣市別	醫院名稱	指定類別
	安泰醫療社團法人安泰醫院	隔離醫院
	寶建醫療社團法人寶建醫院	
	國軍高雄總醫院附設屏東民眾診療服務處	
	屏基醫療財團法人屏東基督教醫院	
	枋寮醫療社團法人枋寮醫院◎◎	
花蓮縣	行政院衛生署花蓮醫院	應變醫院 (就地收治)
	財團法人佛教慈濟綜合醫院	隔離醫院
	臺灣基督教門諾會醫療財團法人門諾醫院	
	臺灣基督教門諾會醫療財團法人門諾醫院壽豐分院	
	國軍花蓮總醫院附設民眾診療服務處	
	行政院國軍退役官兵輔導委員會鳳林榮民醫院	
	行政院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玉里榮民醫院	
臺東縣	行政院衛生署臺東醫院	應變醫院 (就地收治)
	財團法人臺東基督教醫院	隔離醫院
	馬偕紀念醫院臺東分院	
澎湖縣	三軍總醫院澎湖分院附設民眾診療服務處	應變醫院 (就地收治)
	行政院衛生署澎湖醫院	隔離醫院
金門縣	行政院衛生署金門醫院	應變醫院 (就地收治)
連江縣	連江縣立醫院	應變醫院 (就地收治)

## 本部 H7N9 流感疫情應變小組各大專校院聯絡窗口

◆各區校護召集人聯繫名單

區域別	校名	姓名	職稱	聯絡電話/手機	電子信箱
北一區	國立臺灣大學	李安琳	護理人員	02-33662179	lalin@ntu.edu.tw
北二區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	林采玲	護理人員	02-27333141*6137 0920-780-064	angela@mail.ntust.edu.tw
中區	弘光科技大學	李佳玲	護理人員	04-26318652#1461 0923260072	cllee@sunrise.hk.edu.tw
南區	高雄第一科技大學	游金秀	護理人員	07-6011000*1252 0929-232816	show@nkfust.edu.tw

◆各校緊急聯絡窗口名單

<input type="checkbox"/> 北一區 <input type="checkbox"/> 北二區 <input type="checkbox"/> 中區 <input type="checkbox"/> 南區 (請勾選)											
校名	第一聯絡人(單位首長)			第二聯絡人(業務單位主管)			第三聯絡人(承辦人)				
	姓名	職稱	聯絡電話/手機	姓名	職稱	聯絡電話/手機	姓名	職稱	聯絡電話/手機	電子信箱	電子信箱

◆備註：各區學校名單說明如下：

- 北一區：國立臺灣大學、國立政治大學、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國立中央大學、國立交通大學、國立清華大學、國立陽明大學、國立臺北大學、國立東華大學、國立宜蘭大學、國立臺灣藝術大學、國立臺北藝術大學、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國立臺北教育大學、國立新竹教育大學、國立體育大學、臺北市立教育大學、國立體育大學、輔仁大學、東吳大學、淡江大學、中國文化大學、中原大學、銘傳大學、世新大學、實踐大學、大同大學、元智大學、長庚大學、慈濟大學、中華大學、玄奘大學、華梵大學、真理大學、臺北醫學大學、開南大學、佛光大學、馬偕醫學院、法鼓佛學院、基督教臺灣浸會神學院、臺北基督學校，計 41 所。

2. \*北二區：國立臺灣科技大學、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國立臺北商業技術學院、國立臺灣戲曲學院、明新科技大學、明志科技大學、龍華科技大學、健行科技大學、萬能科技大學、聖約翰科技大學、中國科技大學、元培科技大學、景文科技大學、德明財經科技大學、東南科技大學、華夏技術學院、致理技術學院、長庚科技大學、大漢技術學院、中華科技大學、崇右技術學院、蘭陽技術學院、黎明技術學院、德霖技術學院、桃園創新技術學院、亞東技術學院、大華科技大學、麗吉科技大學、慈濟技術學院、臺北城市科技大學、台北海洋技術學院、臺灣觀光學院、經國管理暨健康學院、馬偕醫護管理專科學校、聖母醫護管理專科學校、新生醫護管理專科學校、康寧醫護管理專科學校、耕莘健康管理專科學校，計 39 所。

3. 中區：國立中興大學、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國立聯合大學、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國立雲林科技大學、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國立勤益科技大學、國立臺中科技大學、東海大學、逢甲大學、靜宜大學、大葉大學、中山醫學大學、中國醫藥大學、亞洲大學、明道大學、朝陽科技大學、弘光科技大學、建國科技大學、中臺科技大學、嶺東科技大學、南開科技大學、環球科技大學、僑光科技大學、修平科技大學、亞太創意技術學院、中州科技大學、育達商業科技大學、仁德醫護管理專科學校，計 31 所。

4. 南區：國立成功大學、國立中山大學、國立中正大學、國立嘉義大學、國立臺南大學、國立高雄大學、國立臺東大學、國立金門大學、國立高雄師範大學、國立屏東教育大學、國立臺南藝術大學、國立屏東科技大學、國立高雄海洋科技大學、國立高雄第一科技大學、國立高雄應用科技大學、國立澎湖科技大學、國立高雄餐旅大學、國立屏東商業技術學院、義守大學、長榮大學、南華大學、康寧大學、臺灣首府大學、高雄醫學大學、南臺科技大學、崑山科技大學、臺南應用科技大學、輔英科技大學、嘉南藥理科技大學、中華醫事科技大學、高苑科技大學、樹德科技大學、正修科技大學、大仁科技大學、遠東科技大學、美和科技大學、吳鳳科技大學、文藻外語學院、興國管理學院、稻江科技暨管理學院、永達技術學院、東方設計學院、和春技術學院、大同技術學院、南榮技術學院、高鳳數位內容學院、國立臺南護理專科學校、國立臺東專科學校、樹人醫護管理專科學校、慈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敏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高美醫護管理專科學校、育英醫護管理專科學校、崇仁醫護管理專科學校，計 54 所。

